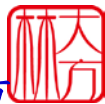


堡隆有限公司

「MEMORYPACK-Phone Case 設計投稿」商品實體化徵選活動合作 同意書暨授權書



本人 林大方 (簽章), 合約號碼: _____ (由主辦單位填寫)


報名參加由堡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主辦單位) 主辦『【MEMORYPACK-Phone Case 設計投稿】商品實體化徵選活動』, 同意本報名簡章的各項內容規定, 並授與主辦單位以下的相關權利:

- 一、設計稿件經錄取, 主辦單位將支付創作者活動官網公開展示之刊登費。
作品刊登獎金為NT\$ 300/件。(獎金提領者需簽妥薪資報酬單之簽領作業)
- 二、入選之作品, 創作者需自行留底可編輯之印刷原始檔(如 psd、ai等)。日後主辦單位會因市場訂購需要, 請創作者繳交可編輯之印刷原始檔, 並簽訂正式合約。創作者必須於收到通知後, 須於一周內提供原始檔案。若無法提供者, 本公司保留法律追溯權, 請求原金額 10~20 倍之賠償責任。
- 三、簽訂正式合約(創作者提交印刷檔之正式合約), 主辦單位會於簽訂合約後安排提撥簽約金 NT\$ 1700/件。創作者需因應市場需求, 配合修改設計檔案。
- 四、設計稿件經正式量產後, 產生之正式銷售數量, 主辦單位會以每 PCS 抽 NT\$5 之計量權利金作為獎金發放。正式量產之商品將提供專屬條碼編號, 作為銷售統計之數量依據。
- 五、主辦單位為推廣本次活動的後續宣傳, 擁有廣告、刊登、報導、展示、廣播及網際網路傳播設計作品於活動官網公開推廣之使用權利, 本人不得異議。
- 六、錄取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屬原作者所有。作品授權有效期限自簽約日起 3 年, 同時授權期間屆滿後, 擁有最先優先權與設計師簽約。3 年授權期間, 錄取之設計作品不得再轉賣或授權於「手機產品週邊與 3C 電子產品週邊」之本活動相關類似產業與產品類別。經查證屬實者, 一律取消資格, 如已領取獎項者, 本主辦單位得追回。
- 七、設計作品為創作者所擁有, 設計作品如有涉及侵犯著作權, 如冒偽、抄襲、拷貝或經抗議、檢舉侵犯著作財產權情事, 經查證屬實者, 一律取消資格, 如已領取獎項者, 本主辦單位得追回。
- 八、參賽作品如涉及法律糾紛或刑事訴訟, 均由創作者自行負責, 主辦單位不負連帶責任。若主辦單位因此不法之行為而導致金錢或名譽之任何損失, 可依法律途徑向創作者要求賠償。
- 九、刊登費領獎說明與注意事項:
領獎之創作者須於提領獎金前填妥下列文件並郵寄至主辦單位設計部。
 - 主辦單位(本公司)配合之指定銀行為「玉山商業銀行」, 若領獎者為其他金融機構, 則須自行負擔匯費。
 - 需備齊之資料如下:
同意書暨授權書(正本)、錄取之設計圖稿(正本)、薪資報酬單(正本)
 - 資料寄送地址如下:
堡隆有限公司(設計部)
地址: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11 號 6 樓
電話: 02-27154656

十、本人錄取之刊登作品共計：2 件，並附上同意暨授權之刊登作品設計圖 2 件。

經主辦單位錄取之設計作品，創作者需提供「每件」清楚的設計圖並簽章於設計圖稿上，表示此創作作品已經由創作者同意並授權主辦單位公開展示刊登於活動官網。**多件錄取作品，每件錄取作品皆須各別(獨立)提供附件之詳細資料。**

本人已詳細閱讀並同意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規定

立同意書人：林大方  (請親簽)

身分證字號：A228222333

聯絡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3號


連絡電話：0922-222-333

此致
堡隆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MemoryPack
www.memorypack.com.tw

附件

本人 林大方  (簽章)，同意暨授權之刊登作品設計圖：

請於下方黏貼 1:1 之設計圖稿(尺寸:94x158mm)，設計圖稿請務必裁切工整。

設計作品印製，請直接使用我司提供之「貼紙安全尺寸-刀模」。

請注意：列印時勿將紅色區域之色塊列印出來。列印品質請設計「高」，避免圖面不清，被退件。



※經主辦單位錄取之設計作品，創作者需提供清楚的設計圖並簽章於設計圖稿上，表示此創作作品已經由創作者同意並授權主辦當位公開展示刊登於活動官網。


※**多件錄取作品，每件錄取作品皆須各別(獨立)提供此頁之詳細資料。**

ex: 錄取 3 件需提供 3 張此表單，表單內容須備齊設計圖稿與創作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MemoryPack
www.memorypack.com.tw

附件

本人 林大方  (簽章)，同意暨授權之刊登作品設計圖：

請於下方黏貼 1:1 之設計圖稿(尺寸:94x158mm)，設計圖稿請務必裁切工整。

設計作品印製，請直接使用我司提供之「貼紙安全尺寸-刀模」。

請注意：列印時勿將紅色區域之色塊列印出來。列印品質請設計「高」，避免圖面不清，被退件。



※經主辦單位錄取之設計作品，創作者需提供清楚的設計圖並簽章於設計圖稿上，表示此創作作品已經由創作者同意並授權主辦當位公開展示刊登於活動官網。

※**多件錄取作品，每件錄取作品皆須各別(獨立)提供此頁之詳細資料。**

ex: 錄取 3 件需提供 3 張此表單，表單內容須備齊設計圖稿與創作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MemoryPack
www.memorypack.com.tw

新 資 報 酬 單

姓名：林大方 身份證字號：A228222333

連絡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03 號

連絡電話：0922-222-333

領款事由：「MEMORYPACK-Phone Case設計投稿」作品展示刊登獎金

入選之刊登作品：共 2 件

領款金額：新台幣 600 元整

領款簽章：

林大方



※本公司將於次年1月底，開立薪資所得扣繳憑單予本人。

※自102年1月1日起，須扣除2代健保補充保費2%。

※本公司配合之指定銀行為「玉山商業銀行」，若為其他金融機構，則須自行負擔匯費。

※匯款帳戶須為著作授權本人。

匯款資料(匯款帳戶須為著作授權本人)：

請浮貼貼上匯款帳戶封面影本：

帳號：A/C No.

分行代號	科目	戶號	檢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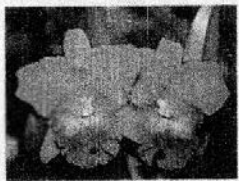
戶名：先生 小姐
DEPOSITOR

總行代號：008 存款種類代號：B

注

活期存款存摺
DEMAND DEPOSIT PASSBOOK

板新分行
Pan Hsin Br.
HUA NAN COMMERCIAL BANK
TEL: (02)29631777 SWIFT CODE: HNBKWTWP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姓名 陳 霞

出生年月日 民國 57 年 6 月 2 日

性別 女

發證日期 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北市)換發 A234567890

樣本



父 陳德明 母 吳春美

配偶 金大昇

出生地 臺北市

住址 臺北市內湖區...
民權東路六段...43弄21號

樣本

000000105

